

附件 1：现场教学要求

一、评选内容

1. 教学设计要求 30%

教学设计是指以 1 个课时为基本单位，对教学活动的设想与安排。基本要素有：题目、教学目的、教学思想、教学分析（内容、重难点）、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。选手需提交参赛课程的教学大纲和该门课程的 5 个课时的具体教学设计方案。主要包括主题名称、课时数、学情分析、教学目标、课程资源、教学内容与过程、教学评价、预习任务与课后作业等。专家评委将对整套教学设计方案进行打分。教案格式可依据参赛教师所在学校要求完成。

此环节优胜者方可进行现场教学展示环节

2. 教学展示要求 70%

实际课堂教学展示规定时间为 15 分钟，用普通话授课，现场提供电脑投影设备、白板等。根据各自参赛课程需要，选手可携带教学模型、挂图等，如有其他特殊要求请提前向主办方提出，并酌情处理。院校评委按照相应指标体系进行考评。

二、评分办法

总分采用百分制，其中教学设计 30 分，由专家评委评审确定分数，现场教学展示 70 分，由现场院校评委评审确定分数。教案优胜者方可进行现场教学展示环节。教案得分和教学演示得分均在所有评委的打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

最低分后，计算出教案得分和教学演示得分的平均数，通过加总得出选手的总分。按照总分评定选手最终成绩和获奖等级。

三、评价指标

1. 教案评价指标（30 分）

评价标准	教学目的	教学内容	教学形式	教学手段
标准说明	教学目标明确，符合课程大纲的要求，注重学生全面发展。	教学内容凸显立德树人理念和思想政治工作要求，无科学性错误，内容的顺序安排符合专业学科逻辑，容量合适，理论联系实际，符合学生特点。	教学过程突出学生的主体性，教与学的活动有机结合，教学策略选择正确，注重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。	正确选择使用各种教学媒体，充分考虑教学重点和难点，进行有针对性的分析与设计。
分值	5 分	10 分	8 分	7 分

2. 现场教学展示环节专家评价分类指标（100 分，占比 70%）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
教学内容 35%	1. 凸显立德树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要求	10
	2. 体现专业育人目标和特色。	10
	3. 体现优秀的学科素养和专业水准，反映学科发展前沿。	5
	4. 教学目标明确，内容充实，重点突出，条理清楚，循环渐进，具有一定的难度、深度和广度。	10
教学组织 45%	1. 教学材料准备充分，教学方法运用灵活、恰当；课堂时间安排合理。	15

	2. 注重对学生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的培养。	10
	3. 熟练、有效地运用多媒体等现代化教学手段，板书设计与多媒体配合，相得益彰，与教学内容紧密联系。	10
	4. 语言表达清晰流畅，准确生动，语速恰当，肢体语言恰当，教态自然大方得体，精神饱满。	10
教学效果 20%	1. 教学具有吸引力、感染力。	10
	2. 课堂应变能力强，与学生互动好，临场发挥有亮点。	10

注：现场参赛的教师，提前一天经过抽签方式确定所讲章节和讲课顺序。